

合同

编号： 11N8467327XE20243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昌吉回族自治州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测绘服务”项目-昌吉回族自治州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测绘服务”项目-昌吉回族自治州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测绘服务”项目-昌吉回族自治州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昌吉州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/测绘服务	-	-	-	1	项	2341.80	2341.8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341.8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叁佰肆拾壹元捌角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农行昌吉宾馆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50901040006825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